

# 自贸区政务服务中心改造屏幕采购项目

##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汴金财招标采购-2019-59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HENAN TENDER-PURCHASE SERVICE CO., LTD.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17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	21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2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8
一、投标函及投标报价一览表 .....	30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3
三、法人授权委托书 .....	34
四、技术偏差表 .....	35
五、优惠条件及服务承诺书 .....	36
六、拟投入本项目专业技术人员情况表 .....	37
七、资格审查资料 .....	38
八、承诺书 .....	39
九、其他材料 .....	41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受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开封片区管理委员会的委托，就自贸区政务服务中心改造屏幕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将招标事宜通知如下：

## 一、招标项目简要说明：

- 1.1 项目名称：自贸区政务服务中心改造屏幕采购项目
- 1.2 项目编号：汴金财招标采购-2019-59
- 1.3 投资总额：45万元
- 1.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1.5 供货期：合同签订后 20 日历天内供货并安装完成
- 1.6 质量要求：合格
- 1.7 采购内容：采购全彩 LED 显示屏两块（详见招标文件）
- 1.8 包段划分：本项目共分一个包段：自贸区政务服务中心改造屏幕采购项目

##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8 年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9 年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保证明和税收证明）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2 投标人应具有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括该项目或该项目之类别）；

2.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http://www.creditchina.gov.cn/>），以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共 3 项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2.4 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包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包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2.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三、投标报名和招标文件的获取

3.1 投标人应注册成为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请于 2019 年 7 月 29 日 9 时 00 分至 2019 年 8 月 5 日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kfsggzyjyw.cn:8080/ ygpt/> 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并按提示进行网上报名。投标人（供应商）系统操作手册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www.kfsggzyjyw.cn/czgc/13525.htm> 查看。（如有网上问题请联系：0371-23859291）（

3.2 报名成功后，投标人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按要求下载电子招标文件，下载时间自报名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未按规定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3.3 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3.4 请投标人时刻关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公司 CA 密钥推送消息。

3.5 CA 密钥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理大厅办理，地址：开封市郑开大道与三大街交叉口路北市民之家五楼。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时间及地点

4.1 投标人需要同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

4.2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和纸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19 年 8 月 19 日 9 时 30 分。

4.3 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kfsggzyjyw.cn:8080/ ygpt/WebUserLoginIndex.html>）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纸质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地址：开封市郑开大道与三大街交叉口路北市民之家五楼西 B 区（开标区）。

4.4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和纸质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4.5 投标人准时参加开标会议，并按开标程序自行解密投标文件。

### 五、发布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招标人及代理公司对任何转载信息及由此产生的后果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 六、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开封片区管理委员会

联系人：席先生

电 话：0371-22735901

地 址：开封市郑开大道与十二大街交叉口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女士

电 话：0371-22331167

地 址：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招标人：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开封片区管理委员会 联系人：席先生 电 话：0371-22735901
1.1.3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女士 电 话：0371-22331167
1.1.4	项目名称	自贸区政务服务中心改造屏幕采购项目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内容	采购全彩 LED 显示屏两块（详见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1.3.2	供货期	合同签订后 20 日历天内供货并安装完成
1.3.3	供货地点	开封市郑开大道与十二大街交叉口自贸大厦
1.3.4	质量要求	合格
1.3.5	质保期限	2 年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p>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8 年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p> <p>（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9 年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保证明和税收证明）</p> <p>（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2、投标人应具有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括该项目或该项目之类别）；</p> <p>3、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p>

		<p>(<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a>)，以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共3项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p> <p>4、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包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包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p> <p>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0日前
1.10.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5日前
1.11	分包、转包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及有关本项目的变更资料（如有）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5日前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19年8月19日上午9时30分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自招标文件澄清公告在相关网站上发布之日起，即为默认收到。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自招标文件修改公告在相关网站上发布之日起，即为默认收到。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无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正副本均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和盖单位公章。（开标现场须递交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的纸质文件）
3.7.4	投标文件份数	<p>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供：</p> <p>（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p> <p>（2）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U盘壹份和纸质投标文件正本<u>壹</u>份，副本<u>贰</u>份。</p>
3.7.5	投标文件的装订要求	投标文件分正本和副本，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和页码，应胶粘方式装订成册，不得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撤换的方式装订。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投标文件必须密封，注明“正本”和“副本”、“电子版”字样，投标文件正、副本密封在一个封套里，U 盘单独密封，并在封套上都要加贴封条，加盖投标人公章。
4.1.2	封套上写明	招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1）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a、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b、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联系电话：0371-23859291。 （2）现场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U 盘壹份和纸质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到规定地点。 地址：郑开大道三大街市民之家 5 楼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参看开标室电子显示屏）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19 年 8 月 19 日上午 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郑开大道三大街市民之家 5 楼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参看开标室电子显示屏）
5.2	开标程序	1.招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必须准时参加开标会。 2.投标人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解密。 3.开标程序 3.1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到投标截止时间止，各投标人按电子投标文件递交的顺序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各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将自动显示在网页中。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将视为放弃投标。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投标截止时间已到，不再接收投标文件； （2）进入开标倒计时时宣布开标人、监标人等有关信息； （3）宣布开标纪律； （4）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5）公开唱标； （6）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

		确认； (7) 开标结束。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1 人，专家 4 人；专家确定方式：从省级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由评标委员会推荐 3 名 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	《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7.5	付款方式	招标人与中标人协商拟定。
10	<b>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b>	
10.1	未尽事宜	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10.2	最高投标限价	45 万元，超出最高投标限价的按废标处理。
10.3	综合服务费	支付人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完善相关手续
10.4	招标代理费	按预算价的 2%收取，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支付。
10.5	监督部门	开封新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
10.6	质疑和异议的递交	1、请递交质疑和异议的纸质文件； 2、联系部门为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市民之家 6041 房间）； 3、联系电话：0371-23152555
10.7	硬件特征码	投标人应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响应文件，并承担因“硬件特征码一致”所造成的不良后果。对于被认定为“硬件特征码一致”的投标人，禁止其一年内在开封行政区域内参与招投标活动并在网上予以通报。
<b>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与总则不一致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b>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供货期、供货地点、质保期限和质量要求

1.3.1 采购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供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供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5 质保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相关的资格要求。

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4)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5)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6) 被责令停业的；
- (7)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8)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9)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出现重大质量问题的；
- (10) “硬件特征码”一致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自理。因投标人失误给招标人及代理机构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中标方承担。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组织踏勘现场；

1.9.2 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发生的一切费用自理。

1.11 分包、转包

投标人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允许分包、转包。

##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政府采购合同；
- (5)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以公告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一、投标函及投标报价一览表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法人授权委托书

四、技术偏差表

五、优惠条件及服务承诺书

六、拟投入本项目专业技术人员情况表

七、资格审查资料

八、承诺书

九、其他材料

### 3.2 投标报价

3.2.1 本项目采用固定单价包干承包方式。合同执行中货物数量按实际发生据实结算，单价不再调整。

3.2.2 报价书中的每一子目须填入单价或价格，且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3.2.3 报价书中标价的单价或金额，应包括所需人工费、施工机械使用费、材料费、其他（运杂费、质检费、安装费、缺陷修复费、保险费，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风险、责任和义务等），以及管理费、利润、税金等。

3.2.4 报价书中投标人没有填入单价或价格的子目，其费用视为已分摊在报价书中其他相关子目的单价或价格之中。

###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 3.4 投标保证金（不收取）

###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与相应要求的证明文件；

3.5.2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3.6 备选投标方案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分项报价表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供货期、供货地点、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质保期限、采购内容及

技术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和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修改后应和电子投标文件一致）。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4 投标文件正本、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完整复印件，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7.5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胶装成册，并编制目录、页码，具体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必须密封，注明“正本”和“副本”、“电子版”字样，投标文件正副本密封在一个封套里，U盘单独密封，并在封套上都要加贴封条，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规定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受。

4.1.2 投标文件的封套上应写明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或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本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投标人须知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投标截止时间已到，不再接收投标文件；
- (2) 进入开标倒计时时宣布开标人、监标人等有关信息；
- (3) 宣布开标纪律；
- (4)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 (5) 公开唱标；
- (6)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7) 开标结束。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6.4 评审程序

分初步评审、综合打分和推荐中标候选人三个阶段。

#### 6.4.1 初步评审

6.4.2 资格性审查。在开标结束后由招标人或代理公司对其投标单位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投标资格（不验原件）。如果不满足招标文件所规定的资格要求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其投标将被拒绝（视为无效投标）。通过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6.4.3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评标办法）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6.4.4 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其投标为无效标，给采购人、招标机构或其他投标人造成损失的，应

当承担赔偿责任：

- (1)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
-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密封、签署、签字盖章，或签字人未经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委托；
- (3) 投标文件内容不全，字迹模糊，难以辨认，未按规定格式填写而造成评委无法判别或比较；
- (4) 投标内容与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 (5) 投标人提交的是可选择的报价；
- (6) 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的，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7) 初审不合格，或提供虚假、失实资料的；
- (8) 向采购人及有关人员行贿或提供不正当利益；
- (9) 不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10) 因自身原因给采购人、招标机构造成经济损失的。

#### 6.4.5 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细微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善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如投标文件中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6.4.6 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经初步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其作进一步评审。

#### 投标文件的澄清

- A、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投标人质疑，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人有责任按照招标机构通知的时间和地点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
- B、答疑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应出示身份证，重要澄清的答复应当是书面的，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 C、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 D、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 E、澄清文件应按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提交。

6.4.7 评标委员会不对无效标进行评审。评标委员会拒绝投标人通过修正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偏差，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6.4.8 评标办法及内容：本项目采用综合评标法，具体内容详见评标办法。

## 7. 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式

7.1.1 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2 中标通知

在本投标人须知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7.3 签订合同

7.3.1 中标人和招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分别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3.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且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7.4 付款方式

招标人与中标人协商拟定

## 8. 重新招标和改变采购方式

###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家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8.2 改变采购方式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家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采购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改变采购方式。

## 9. 纪律和监督

###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

评标。

####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9.5 投诉

投标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其他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一. 评标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
3.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
4. 《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价格评审管理的通知》；
5. 本项目招标文件。

### 二. 评标原则

1. 公平、公正、科学合理评标；
2. 评标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含）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委员会由招标采购单位从省级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后并依法组建，有关人员对所聘任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必须严格保密，与投标有利害关系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委员会；
3. 参加评标的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和规定，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
4. 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参加评标的有关人员应对整个评标、定标过程保密，不得泄露；
5. 评标委员会成员（以下简称评委）应按规定的程序评标；
6. 评委在开始评标前，应首先检查每份投标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对于实质上未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绝。对于报价特别异常的，由评委依法认定。
7.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评审。
8. 投标人对评委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 三. 评标方法

-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
- 2、比较与评价。

评委按招标文件要求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检查，并进行综合比较与独立评分。

- 3、澄清有关问题。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采用网上/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投标人的说明或者澄清应当采用相应网上/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根据采购需要、商务、技术均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评标委员会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评委最终得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计分过程按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最终得分取至小数点后两位。

6、中标人的确定：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采购人逾期未确定中标人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标报告提出的综合得分最高的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7、投标人可提交品质相同或优于同类产品的货物及伴随服务。

#### 四. 废标条款

**1、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1.2、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1.3、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在投标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2.1、投标有效期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2.2、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签章的；
- 2.3、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2.4、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2.5、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了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
- 2.6、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2.7、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在投标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 3.1、质保期限、工期/供货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如规定为实质性条款）；
- 3.2、投标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的，对招标文件中所要求必须提交的商务和技术文件未按要求提供的。

## 五. 评标程序

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对所有投标人进行资格性审查；评委将根据评分标准，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综合评分。具体评标标准如下：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资格评审标准（不验原件，根据87号令，代理机构或者采购人依法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括该项目或该项目之类别)	三证合一者只提供营业执照
	税务登记证	具有有效的税务登记证	
	组织机构代码证	具有有效的组织机构代码证	
	财务状况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依法缴纳税收证明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依法缴纳社保证明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信用查询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符合性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签字盖章的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供货期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质量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质保期限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内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不能超出投标最高限价, 超出最高限价按废标处理。		

注：所有投标人均在通过初步评审后才能进入综合打分环节。

#### 4.2 评分标准:

评委将根据评分标准，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分。具体评分标准如下：

序号	评分因素及权重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投标报价 (30分)	30分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投标文件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报价作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以本次最低投标报价为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示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基准价 / 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
2	技术指标 (50分)	50分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必须标明所投货物的品牌与参数，保证原厂正品供货，满足本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中所有条款的得 50 分；技术要求部分标★号的一项不满足扣 4 分。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的扫描件
3	企业实力 (10分)	10分	1、投标人具有建筑业企业电子与智能化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得 2 分。 2、投标人具有信用等级 AAA 级证书得 3 分；具有信用等级 AA 级证书得 2 分；具有信用等级 A 级证书得 1 分。 3、供应商所具有 ISO9001 及 14001、18001 管理体系认证的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最高得 3 分。 4、2016 年以来 1 月 1 日以来完成过类似业绩每提供各一份得 1 分，最多得 2 分。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的扫描件
4	售后服务 (10分)	10分	1、有人员技术培训的计划的，根据计划的详细程度打分，详细的得3分，较详细的得2分，一般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 2、有质保期内外服务和承诺计划的，根据计划的详细程度打分，详细的得3分，较详细的得2分，一般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 3、根据售后服务内容、方式详尽的程度，流程明亮清晰程度打分，详细的得 3 分，较详细的得 2 分，一般的得 1 分，没有不得分； 4、有显示屏制造商针对该项目产品授权及售后服务承诺的，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

##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注释：

本《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条款仅作为双方签订合同的参考，为阐明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协商可增加新的条款。但不得与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相背离。该文本仅供参考。

合同编号：

甲方(采购人)：

乙方(成交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提供的招标结果（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合同标的

乙方应根据本项目要求按下列清单提供货物（或服务项目的服务范围与内容）：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数量单位	单价	总价	交货期

第二条：本合同项下货物（服务）的总价款为人民币        大写：

（¥：        ）。合同总价款中包含：本招标采购对象，及与之相关的货物设计、制造、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质量检验、各项税费、保险费、意外事故、等验收合格前全部费用，以及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技术培训、技术资料、保修期内的各项保修和系统维护费用、相应的伴随服务和售后服务费用等。

第三条：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发出的招标文件及补充文件、乙方投标报价文件、成交通知书、经双方和有关监督部门同意的相关变更、补充协议、澄清确认函（如果有的话）及与本次采购活动相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四条：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服务）的技术规格标准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标准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标准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2、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本项目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限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 第六条 包装要求

1、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凭证。

#### 第七条 交货和验收

1、交货（服务）地点：

2、交货（服务）期限：\_\_\_\_天，从\_\_\_\_\_计算。

3、乙方交付的货物（服务）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所规定的货物、数量和规格要求，不符要求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4、货物的到货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

5、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6、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_\_\_\_\_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需要乙方对货物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_\_\_\_\_日内进行质量验收。验收合格的，由甲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单位公章。招标文件对检验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7、货物和系统调试验收的标准：按行业通行标准、厂方出厂标准和乙方报价文件的承诺（详细标准可在合同附件载明，且不得低于国家相关标准）。

#### 第八条 伴随服务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三包”规定以及乙方对本项目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

2、除前款规定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货物的现场安装、调试及搬运、售后服务等；

3、若报价文件中不包含有关伴随服务或售后服务的承诺，双方作如下约定：

3.1、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处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甲方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乙方还需就货物的功能对甲方人员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由甲方安排。

3.2、货物中若为其他货物则按生产厂家的标准执行，但不得少于 2 年（请分别列出：）；保修期自甲方在货物质量验收单上签字之日起计算，保修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3.3、免费保修期：\_\_\_\_\_，保修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货物的配件及零部件等，不再收取任何费用。

3.4、货物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为：\_\_\_\_\_小时。

3.5、若货物故障在检修 小时后仍无法排除，乙方应在 48 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3.6、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人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3.7、保修期以后的维修维护由双方协商再定。

####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本合同签订生效以前乙方应按询价文件规定的金额向甲方或甲方指定的机构提交履约保证金。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扣除其履约保证金。

#### 第十条 货款支付

1、付款方式（方式）（按招标文件有关规定）。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如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系甲方自行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甲方在签署验收单后按付款方式约定付款。如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系财政拨款，则出具经甲方盖章确认的发票复印件、经甲方签署的验收单、合同副本等材料，按付款方式约定申请拨付款项。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收货物（服务）、拒付货物（服务）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 5%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_\_\_\_\_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3、如乙方不能按约定交付货物（服务），或交付的货物（服务）质量、品种、型号、规格等不符合合同规定或有关标准，甲方有权拒收，并扣除其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4、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_\_\_\_\_滞纳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

5、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并扣除乙方质量保证金，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乙方违反本合同有关约定或未按“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每次扣除乙方违约金\_\_\_\_\_元（合同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7、乙方在承担上述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补充，终止及转让

除《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1、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 15 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2、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市场价格波动风险不在此列）。

###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

1、因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经鉴定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任何一方均可以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2、本合同一式\_\_份，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单位公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_\_份，监督部门\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

乙 方：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 一、采购数量：2 块

位置	尺寸(米)	
	宽	高
西厅	4.9	2.18
东厅	3.62	2.18

### 二、技术参数和要求

- 1.像素间距： $\leq 1.87\text{mm}$
- 2.像素组成：红+1 纯绿+1 纯蓝（表贴三合一）
- 3.像素密度：288906 点/ $\text{m}^2$
- 4.发光管：SMD1515
- 5.阻燃等级：V-0 级
- 6.亮度： $\geq 500\text{cd}/\text{m}^2$
- 7.亮度均匀性： $>95\%$
- 8.最高对比度： $\geq 5000:1$
- 9.屏体视角：水平 $\geq 140^\circ$ 、垂直 $\geq 130^\circ$
- 10.模组分辨率：172\*86=14792
- 11.单板尺寸：320mm\*160mm
- 12.最大功耗： $\leq 580\text{W}/\text{m}^2$ ；
- 13.灰度等级：14-16bits
- 14.刷新频率： $\geq 3840\text{HZ}$
- 15.像素失控率： $\leq 0.01\%$ ；
- 16.色温：3000k-18000k 可调
- 17.平整度： $\leq 0.45\text{mm}$
- 18.色度均匀性： $-0.003 < C_x < 0.003$ ， $-0.003 < C_y < 0.003$ （校正后）
- 19.工作环境： $-20^\circ\text{C}-50^\circ\text{C}$

控制方式：计算机控制，逐点一一对应，视频同步，实时显示，

视频信号：DVI/VGA，视频(多种制式)、RGBHV、复合视频信号、S-VIDEO、YpbPr(HDTV)

★以上 1-19 项需提供国家电子信息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认可的带有 CMA、CAL、ilac-MRA、CNAS 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

★为保障产品稳定性需提供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证书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

★提供所投 LED 产品生产厂家获得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证书（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

★提供 LED 显示屏生产厂家通过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

### 二、视频处理器 2 台

1)具有完备的视频输入接口，2 路 CVBS，1 路 VGA，1 路 DVI，1 路 HDMI，2 路 USB/SDI 扩展；输出接口支持：1\*DVI,4\*LED out，1\*DVI Loop 支持的输出分辨率最高可达 2000 点,最宽可达 3960 点；

2)可根据显示屏分辨率对输入图像进行逐点缩放；

3)可多台级联控制超大屏；支持 DVI 接口，实时监控屏体播放内容；

4)支持无缝快切和淡入淡出的切换效果，以增强并呈现专业品质的演示画面；

★5)只需对一个旋钮和一个按钮进行操作即可完成系统配置；

★6)支持 LCD 界面显示，清晰的按键灯提示，支持画中画功能，支持两路画面输出，且画中画位置、大小等均可任意调节；

★7)为保证显示屏长期亮色度均匀，控制系统必须支持亮色度校正

★8)全音视频同步切换：每一路视频输入信号都有物理的音频接口，支持音视频同步切换（提供由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音视频同步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

★为保证系统稳定性，所投产品需提供由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定时任务场景切换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

★为保证操作方便，所投产品需提供由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 4K 点对点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  
★为保证操作稳定性，控制系统（含多画面拼接器、视频控制器、独立主控、同步接收卡）严禁贴牌，提供证明文件原件加盖厂家公章扫描件。

### 三、多画面拼接处理器 1 台

- 1) 具有完备的视频输入接口，包括 1 路 VGA，1 路 DVI，2 路 USB/SDI（可选），2 路 HDMI，1 路 DP，4K\*2K 输入，支持 2 路 SDI 扩展输入，支持 2 路 USB 扩展输入；支持输出带载像素最高 2048，最宽 3840，可根据显示屏分辨率对输入图像进行逐点缩放。
  - 2) 只需对一个旋钮和一个按钮进行操作即可完成系统配置，所有操作几步即可完成
  - 3) 新一代控制器的系列产品，强大的图像处理、专业的图像控制、以及友好的人机界面，使显示屏控制工作从未如此轻松和愉快。
  - 4) 采用创新型架构，实现智能配置，屏幕调试可在数分钟内完成，极大缩短舞台准备时间；
  - 5) 支持任意信号间做无缝切换，无黑屏，无闪烁，无花屏，以增强并呈现专业品质的演示画面；
  - 6) 画中画的位置、大小等均可调节，可以随心所欲的控制；
  - 7) 支持 LCD 界面显示，清晰的按键灯提示，支持画中画功能，支持四路画面输出；
  - 8) 全音视频同步切换：每一路视频输入信号都支持物理的音频接入口，支持音视频同步切换。
  - 9) 支持输出任意不同分辨率一键水平/垂直无缝拼接，只能计算拼接参数，无错位，无撕裂。
  - 10) 通过独有的视频补偿处理算法保证画质不受任何损失，画面缩小时无尺度限制，有效保留图像细节，减轻画面放大多倍后产生的失焦现象。
  - 11) 支持四路视频信号源同时输出同时显示。
  - 12) 支持 10 个内置模板，可快速切换到不同拼接应用场景，自动搜索并切换已连接的输入信号，一键点屏。
  - 13) 10+ Bit Faroudja DCDI 去隔行视频处理，Faroudja Real Color 真彩图想处理，Faroudja TureLife 视频图像增强，使用 ACC 和 ACM 图像滤波引擎，处理每位颜色时，非线性滤波效果可使图像损失率降低，还原色彩真实度，同时支持 3D 降噪。
  - 14) 实现模拟信号快速、准确校正，解决模拟信号在传输过程中容易产生的黑边、偏移的问题。支持手动矫正和自动矫正功能。
  - 15) 解决前端信号（尤其是 VGA 信号及非标准摄像头的输出信号）产生的黑边问题，而且可以针对任意信号源做任意裁剪（且依旧保持满屏状态）。
  - 16) 解决拼接错位、单元不同步问题，拼接 图像完全同步，无撕裂，无丢帧，无卡顿。
  - 17) 设备输入、输出接口均采用稳定可靠的保护芯片进行保护，以避免过电压、过电流的冲击。同时专用的电子隔离技术，防止电流反灌，保护外设、显卡等接口不受电子冲击损害。
  - 18) 支持画面叠加、抠像，实现文字叠加功能，可任意调节抠取的色值。
  - 19) 支持三路 DVI 输出，支持 2 路 DVI+1 路 DVI 备份，1 路 Audio 输出，400 万像素点对点输出。
  - 20) 六色 RGBCMY 独立色彩校正，支持图像 90°/180°/270°旋转，支持图像水平/垂直翻转，点对点输出，带给客户更流畅、更炫酷的视觉体验
  - 21) 支持键盘锁功能，防止施工调试后现场人员的误操作；
  - 22) 支持上位机软件控制，实现可视化快捷操作，软件操作与大屏显示同步；
- ★所有产品需符合欧盟 RoHs 标准，提供 RoHS 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  
★所投产品符合欧盟 CE-EMC 标准，提供 CE-EMC 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

### 四、接收卡 30 套

- 支持带载 512×256 像素。
- 自带 8 哥 320HUB 接口 26P 排针。
- 最大支持 32 组 RGB 并行数据输出。
- 最大支持 32 扫。
- 支持 3D 功能，最大带载 256×256 像素（PWMIC）。
- 支持一键应用灯板 Flash 校正数据。
- 支持灯板 Flash 存储信息管理。
- 支持 mapping 功能。
- 支持逐点亮色度校正。
- 支持快速修缝。
- 支持自身电压、温度监测，无需其他外设。

支持网线通讯状态监测。  
支持双电源备份状态检测。  
支持环路备份。  
支持双程序备份。  
支持配置参数备份与回读。  
支持 5Pin 箱体液晶。  
支持误码率检测。

## 五、配电柜 1 套

- 1.输出电压 380 伏。
- 2.最大功率 16 千瓦。
- 3.带载面积 12 平方以内。
- 4.内部元器件使用正泰。
- 5.手动或自动控制
- 6.3 路输出
7. 主电源线 GB6 平方以上，主零线 GB6 平方以上，分路电源线 GB2.5-4 平方

## 六、屏体框架：镀锌方管+黑色铝型材

电缆：纯铜国标，4 芯 6mm<sup>2</sup>

安装及调试：免费上门质保 2 年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正（副）本

\_\_\_\_\_（项目名称）

#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投 标 人： \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报价一览表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法人授权委托书
- 四、技术偏差表
- 五、优惠条件及服务承诺书
- 六、拟投入本项目专业技术人员情况表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承诺书
- 九、其他材料

# 一、投标函及投标报价一览表

## 1、投 标 函

致：\_\_\_\_\_（招标人）

我们收到了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_\_\_\_\_（项目名称）  
投标活动并投标，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 1、愿按照招标文件中的条款和要求，以总报价人民币\_\_\_\_\_（大写）（小写\_\_\_\_\_元），供货期\_\_\_\_\_  
（按招标文件规定），质量\_\_\_\_\_参加投标。明细见“分项报价表”。
- 2、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 3、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如果中标，有  
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 4、我们愿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 5、我们承认最低报价是中标的重要选择，但不是唯一标准。
- 6、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如果有）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  
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 7、如我方中标，我方愿意按投标人前附表中的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2.投标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	
投标内容	
投标总报价(元)	(大写)  (小写)       元
供货期	
质量要求	
质保期限	
其它说明	

注：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均保留至小数点后 2 位。

投 标 人： \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3、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名称	品牌及规格 型号	详细技术参数或相关 描述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小计 (元)
1							
2							
3							
4							
5							
6							
总计：							元

投 标 人： \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 三、法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_\_\_\_\_（身份证号）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姓名）\_\_\_\_\_（身份证号）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  
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 四、技术偏差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内容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偏差说明	结论

注:

- 1、“偏差说明”栏中详细注明所投设备参数与招标文件要求有何不同，并说明其符合性；
- 2、全部无偏差时可以不再填列，直接在“偏差说明”栏内注明“无偏差”。

投 标 人： \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五、优惠条件及服务承诺书

投标人	
<p>质量承诺：</p> <p>服务承诺：</p> <p>优惠承诺：</p>	

投 标 人： \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七、资格审查资料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备注						

## 八、承诺书

### 1.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投标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九、其他材料

- 1、资格证明材料：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及评标办法中要求的与本项目相关的所有资料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 2、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 3、信用查询截图；
- 3、投标人认为其他必要的内容。

注：文件中没有给出固定格式的，格式自拟。